

中央研究院第 23 屆評議會第 3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10 月 13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30 分至 10 時 10 分

地點：本院學術活動中心 2 樓第 1 會議室

出席：廖俊智 周美吟 黃進興 朱經武 李遠哲 吳茂昆
王 瑜 李羅權 彭旭明 劉國平 張嘉升 陳玉如
廖弘源 朱有花 黃彥男 郭 位 劉兆漢 孔祥重
陳力俊 李德財 何志明 陳定信 吳成文 伍焜玉
羅 浩 廖一久 王惠鈞 梁賡義 吳素幸 李奇鴻
郭沛恩 鄭淑珍 洪上程 劉翠溶 朱敬一 曾志朗
丁邦新 朱雲漢 金耀基 簡錦漢 鄧育仁 謝國雄
胡曉真 許雪姬 林若望 冷則剛 林子儀 蕭高彥

請假：沈元壤（劉國平代） 丁肇中
廖國男（劉兆漢代） 鍾孫霖（李羅權代）
陳君厚（廖弘源代） 陳貴賢（周美吟代）
王寶貫（朱有花代） 楊祖佑（何志明代）
張懋中（陳力俊代） 卓以和
劉扶東（吳成文代） 賴明詔
龔行健（梁賡義代） 吳妍華
趙淑妙（鄭淑珍代） 王汎森（黃進興代）
管中閔 王德威（劉翠溶代）
麥朝成 王明珂（許雪姬代）
胡台麗 呂妙芬（胡曉真代）

列席：彭信坤 蔡淑芳 李超煌 黃舒芄 吳重禮 范毅軍 陳伶志
陳儀莊 吳漢忠 劉秉鑫 林怡君 王端勇

請假：孫以瀚 程舜仁 蔡定平 邱繼輝 葉國楨 邱子珍 林俊宏
徐岱源（張碧瑤代）

主席：廖俊智院長

記錄：吳重禮 林鈺涵

秘書處吳重禮處長報告出席人數：

本院第 23 屆評議會第 3 次會議，現有聘任評議員 39 人，當然評議員 31 人，全體評議員共 70 人。

本次會議，除請假 5 人外，應到 65 人，目前到會 59 人（含委託代理）。依評議會會議規則第二條規定，已足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報告後，續有評議員 4 人到會，共為 63 人）。

主席宣布開會

為人文及社會科學組胡勝正院士（民國 107 年 7 月 10 日逝世於臺北）、楊國樞院士（民國 107 年 7 月 17 日逝世於臺北）、胡佛院士（民國 107 年 9 月 10 日逝世於臺北）、工程科學組高錕院士（民國 107 年 9 月 23 日逝世於香港）、人文及社會科學組方聞院士（民國 107 年 10 月 3 日逝世於美國）與工程科學組張俊彥院士（民國 107 年 10 月 12 日逝世於臺北）默哀。

宣讀 107 年 4 月 14 日第 23 屆評議會第 2 次會議紀錄

主席報告院務近況：

中央研究院在今（107）年成立 90 週年，在此榮耀與重要的時刻，院方已規劃及舉辦多項國際學術會議、文物展覽與演講活動，讓臺灣與世界學研界交流，也讓中央研究院與民眾更加接近。

除此之外，在諸位評議員的協助與鼓勵下，本院的學術研究持續獲得重要成果，而在院務運作方面，也能夠穩定地推展。相信透過研究環境以及法規制度的逐步改善，中央研究院一定能夠開創嶄新的科研成果，培養及延攬更多優秀人才，持續邁向學術頂尖。

以下謹就本院現況與近期所做的努力與重要成果，向各位說明。

一、拓展頂尖學術研究

（一）關鍵突破研究計畫

為提升本院貢獻及鼓勵同仁集思，發掘關鍵問題並尋求創新突破，

以期在學術與社會諸多重大挑戰上，發揮本院研究潛能，孕育十年後的標竿亮點成就，並達成「以研究帶動學術與社會進步」之目標，本院特別推出「關鍵突破計畫」(包含關鍵突破種子計畫)。

今(107)年度「關鍵突破計畫」重點領域為「神經科學」、「資料科學」與「Carbon and Energy」，通過審查之計畫目前已在執行。108年度新增「關鍵突破種子計畫」，包含「Artificial Intelligence in Health Science」、「Cell Therapy」以及自發性研提主題，預計於108年1月1日開始執行。

「關鍵突破計畫」係由院內多元領域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期望透過審查機制，尋求深具前瞻性的研究計畫，並進一步發掘、定義與突破關鍵瓶頸，共同努力及發想，期待腦力激盪的過程可以投射出更具影響力的研究課題與方向。

(二) 其他重要學術研究計畫

為鼓勵院內各類基礎科學領域研究人員勇於合作，共同探索材料及分析科學領域中之創新研究方向，本院於今(107)年起執行「關鍵材料與分析科技探索計畫」，協助組成研發團隊，探索具有關鍵特質的新穎材料與關鍵功能的分析科技，期能成為未來立足國際之契機。

另鑒於永續科學議題對國家社會發展具深遠影響，本院自102年度起，透過自然與人文社會科學跨域整合研究，尋求最佳解決問題的方法。108年度除延續性計畫外，將聚焦於「能源應用之基礎及關鍵問題」、「空汙形成機制與防治」、「因應永續發展所需的社會轉型」等三項主題。

本院並持續辦理「跨領域主題研究計畫」、「深耕計畫」與「前瞻計畫」，提供研究群及年輕研究人員開創跨領域、具原創性與發展潛力研究必要的資源，以期在基礎研究領域作出世界級的重要成果。另發展「地理資訊系統」，結合歷史資料、地景地物的「數位文化」，對史料保存、藝術與文物的重建，提供重大貢獻。

二、108 年度預算案

本院 108 年度「總體科技計畫」預算編列 100 億 6,311 萬 1,000 元（不含「國家生技研究園區」4 億 964 萬 6,000 元、「科技部專案核給計畫」5 億 2,384 萬 1,000 元、行政支出 3 億 3,813 萬 9,000 元、「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11 億 7,600 萬元與協助政府辦理之「臺灣人體生物資料庫計畫」1 億元經費），較 107 年度增列 2 億 6,000 萬元，成長 2.65 %。（主要新增部分為人事費、約聘僱薪資待遇調整 1 億 4,000 萬元、科技部核給專案計畫屆期基金配合款回編 1 億元，以及成立法制處增列 2,000 萬元）

本院統一由科技預算支應人事費、水電費與設施維運費用，與其他機關或學術單位多由一般行政經費支應的情形，有明顯區別；且人員退撫與基本行政費用逐年增加，牽動人事費支出，影響基礎研究運用額度。本院將於立法院審查預算時，就預算運用之限制、與其他機關之差異、院內各項學術研究成果與院區規劃、建設及發展現況，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委員提供說明，積極爭取預算通過，以維繫院務推展及研究動能。

三、研究環境與基礎設施

（一）「中央研究院南部院區」執行進度

為將尖端基礎研究能量向外擴散，並帶動區域學術發展，本院積極籌劃設置「南部院區」。院區規劃優先推動農業生技、循環永續，並兼顧臺灣文史，發展特色領域研究；同時也將結合南部特有之環境、資源、產業及文化，延續本院研究能量，串起臺灣整體的前瞻研究。

行政院已於去（106）年 7 月同意本院南部院區綜合規劃案，採分階段方式開發。初期發展部分計有 3 棟研究大樓，全案經 3 次程序審查與 1 次基地現勘後，在今（107）年 2 月通過環評。第 1 棟建築物已於 3 月完成設計，建造執照已核准，前於 5 月 11 日舉行動土典禮，興建工程並已開始公告招標，預計在明（108）年 12 月完工。

未來南部院區將善用地利之便，廣泛延攬國內外人才，一方面以基礎研究帶動學術與產業整體發展，達成本院以基礎學術創新發展為主，進一步推動國家實驗室及政策建議之任務。

（二）「國家生技研究園區」發展概況

為驅動臺灣下世代產業成長的核心，國家生技研究園區的設置開發，扮演促成國家科技研發、知識創新與產業提升，使臺灣成為國際級生醫創新研發樞紐的使命。

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各棟建築物目前已竣工，並已分階段取得使用執照，各有關單位（包括本院、生物技術開發中心、創服育成中心、食品藥物管理署與國家實驗動物中心等）陸續搬遷進駐。另外，創服育成中心自今（107）年1月開始受理廠商申請進駐，經審核通過的廠商，也分別簽訂契約。

院方預定在10月15日舉辦開幕典禮，正式向國人宣告生技園區落成，建構出生醫產業從新藥開發到成立公司完整價值鏈的全程大平臺。相信在各部會共同努力下，國家生技園區將發揮創新及整合的最大效益，為臺灣經濟成長注入新動能。

四、拓展國際學術交流

（一）邀請世界知名學者蒞院演講

為與國際學術研究趨勢接軌，並使研究人員與年輕學子親身感受大師風範，本院於今（107）年10月，分別邀請2014年諾貝爾化學獎得主 Eric Betzig 教授擔任「中央研究院講座」，主講「Imaging Biological Structure and Dynamics from Molecules to Organisms」，以及2014年諾貝爾物理學獎得主、日本名古屋大學工學研究所天野浩（Hiroshi Amano）教授，以「The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of Blue & UV-LEDs and Their Future Prospects」為題，擔任「特別講座」；另前於4月與成功大學、科技部及唐獎教育基金會共同舉辦「永續社會的公共衛生與環境發展」（Public Health and the Environment in a Sustainable Society）

特別論壇，邀請曾任挪威總理及世界衛生組織總幹事，長年致力於人類社會永續發展的布倫特蘭夫人（Gro Harlem Brundtland）與會座談。

（二）主辦國際重要會議及參與國際研究計畫

除邀請學術巨擘蒞院交流外，本院並參與國際學術組織、舉辦國際重要會議，以及參與國際研究計畫。例如本院廖俊智院長於今(107)年7月獲選為「國際科學理事會」(International Science Council, ISC，由國際科學理事會 ICSU 與國際社會科學理事會 ISSC 於 106 年合併而成)治理董事會委員，繼兩年前李遠哲前院長卸下 ICSU 會長職務後，再度成為董事會團隊一員，顯見本院人文與科學兼容並蓄的學術特色，深獲各國會員的支持與肯定；另由本院發起，由本院與教育部於今(107)年9月共同主辦的第三屆「臺灣研究世界大會」，主題為「Taiwan in the Globalized World：The Relevance of Taiwan Studies to the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計有來自美國、日本等 13 個國家，124 位研究人員參與。本院期望透過大會的學術交流，提供全球「臺灣研究」的平臺，讓臺灣在全球化世界發揮更高影響力。

此外，本院與哈佛大學「哈佛－史密松天文物理中心」(Harvard-Smithsonian Center for Astrophysics, CfA)，於格陵蘭美國空軍基地架設「格陵蘭望遠鏡」(其中裝設一具由本院製作的接收機系統)，並在今(2018)年4月參與國際大型黑洞觀測計畫，可望為人類首次取得「超大質量黑洞」影像；參與世界各國研究機構與大學共同投入之「大型強子對撞機的超環面儀器」(ATLAS)團隊，觀察希格斯玻色子(Higgs boson，因微小且難以捉摸，也被喻為「上帝粒子」)確實會衰變成一對底夸克($H \rightarrow b\bar{b}$)，證實粒子物理的預測，初步觀察結果已於7月首度在2018年高能物理國際會議(ICHEP)發表，使學術界對上帝粒子有更進一步的掌握；與德國布萊梅大學合作參與 EMeRGe 的亞洲分支計畫(EMeRGe-Asia)，研究臺灣和鄰近海域(東海、南海)上空的空氣污染問題，為臺灣第一次參與國際大氣化學研究實驗，也將第一次提供臺灣和上游空域中空氣污染物的珍貴科學資料。

本院將持續與國際知名學研機構互訪，增進與全球學術社群的互動，拓展研究視野，以提升我國學術研究能量。

五、舉辦第 33 次院士會議暨第 32 屆院士選舉

本院第 33 次院士會議前於 7 月 2 日至 5 日舉行，除邀請莊炳煌院士與王德威院士主題演講外，也邀請行政院吳政忠政務委員，以及科技部陳良基部長，以「基礎學術研究的重要性」為題，與院士進行意見交流。

另本院「組織與運作改進委員會」伍焜玉召集人與朱雲漢副召集人已於會中報告改進建議，並與在場院士討論。為求慎重周延，改進建議與院士所提相關意見，院方已依「第 33 次院士會議提案處理規劃委員會」決議，提送院務會議討論。至於院士對於相關議題所研提之 7 項提案，後續將送予有關行政部門參考研議。

此外，第 32 屆院士選舉計選出新科院士 21 名，包括數理科學組 5 名、工程科學組 5 名、生命科學組 6 名、人文及社會科學組 5 名。院方並特別於會後記者會說明院士選舉自提名、審查、票選至最終結果出爐的嚴謹過程，讓社會各界瞭解選舉的公正性。

六、90 週年院慶相關活動

今（107）年為中央研究院成立 90 週年，為與各界分享本院各項成果，特別規劃院慶系列活動。自 11 月起，將辦理 16 場「科學及人文前瞻論壇系列」演講與研討會，以及舉辦「國際學術高峰論壇」（Scientific Leaders' Forum），邀請各國科學院代表經驗分享與交流。同時規劃出版《90 週年院史》專書、舉辦《胡適全集：胡適書信集》及《胡適全集：胡適時論集》發表會等，將本院相關文獻與史料推廣給社會大眾。

其他院慶活動包括上半年的「90 週年院慶標語與標誌設計徵選活動」，採網路公開票選，獲得民眾踴躍參與、19 場新科院士演講（5 月至 7 月）、院區開放參觀活動（10 月 27 日），8 月份於國立臺灣文學館

舉辦臺南場科普演講，獲得熱烈迴響，11 月份將至花蓮慈濟大學舉行第二場跨縣市科普演講，讓各地民眾有更多機會瞭解本院的研究成果。

本院期望藉由安排各項動態與靜態的活動，與各界互動並共享 90 年來的研究成果，和更多民眾有更深入、近距離的接觸，同時推廣基礎研究，提供國人多元方式與機會，能夠瞭解本院的歷史，並拉近學術研究與日常生活的距離。

七、社會貢獻

本院深耕基礎研究，並積極導向實際發展，期望能以學術成果貢獻社會。本院與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於今（107）年 8 月簽署合作備忘錄，結合雙方在基礎科學研究與醫藥科技方面的優勢，推動生技新藥並鼓勵創新創業；另與國家衛生研究院合作，共同舉辦聯合技術發表會，聚焦於「癌症領域新藥」、「代謝等疾病新藥」與「技術平臺」等三大領域共 18 項技術與成果，進一步化研為用，擴展臺灣生技產業量能與新藥領域利基。

本院並針對自然環境與人文結構等重要議題進行研議，提出具體因應策略。自 97 年迄今，本院已公布 14 本政策建議書，內容涵括能源、醫療、人口、教育、農業、賦稅、經濟等面向。近期研議中之議題為「深度減碳政策建議書」、「深度減碳政策建議書 2.0」、「農業政策建議書 2.0」及「臺灣鄉村總體營造」（名稱均為暫定），期望呼應社會脈動，協助臺灣面對各方面的挑戰，鞏固國家競爭力。

90 年悠遠的歲月，中央研究院從草創的筭路藍縷，經過歷任院長及同仁的努力，以及諸位院士、評議員的協助，逐步穩定發展迄今，寫下歷史光輝的一頁。期望院內同仁秉持「行百里路半九十」的堅持，繼續求真究實，前瞻突破關鍵瓶頸，解決重要的科學與社會問題，以使社會文明邁向嶄新境界，永續發展。也讓中研院豐沛的研究能量，能夠持續邁向一百年。

報告事項：

- 一、本院第 33 次院士會議業於 107 年 7 月 2 日至 5 日在院內人文館舉行，出席院士 204 人，投票選出第 32 屆院士 21 人（數理科學組 5 人、工程科學組 5 人、生命科學組 6 人、人文及社會科學組 5 人），名單如下：
數理科學組：
錢嘉陵、王寶貫、鄭建鴻、李定國、蔡安邦
工程科學組：
梁錦榮、何德仲、張世富、盧志遠、王中林
生命科學組：
郭沛恩、汪育理、傅嫻惠、葉錫東、陳列平、鍾邦柱
人文及社會科學組：
杜維明、高彥頤、孫天心、于君方、鄭毓瑜
- 二、明年度評議會之會議日程，訂於 108 年 4 月 13 日（星期六）暨 10 月 19 日（星期六），分別召開第 23 屆評議會第 4 次暨第 5 次會議。
- 三、本院第 33 次院士會議提案共計 7 案，經本年 9 月 5 日召開之提案處理規劃委員會討論後，已分交業管單位處理，並函請相關主責部會參處。
- 四、自 107 年 4 月迄今，本院發布之人事任命計 56 案，列於附件 1（第 12 頁），請參閱。
- 五、自 107 年 4 月迄今，本院人員之榮譽事蹟，列於附件 2（第 16 頁），請參閱。

討論事項：

提案：有關本院研究所組織規程第13條修正草案1案，請討論。

【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本案經提本（107）年7月26日本院第3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現行本院研究所組織規程（以下簡稱本規程）第13條第2項規定：「助研究員於前項第2款應通過升等之8年年限屆滿前，及中華民國101年8月1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前項第3款應通過升等或長聘之5年年限屆滿前，如有懷孕生產、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情形，得檢具證明文件，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延長之聘期，每次懷孕生產、請延長病假及生病留職停薪者均以1年為限；育嬰及侍親留職停薪者每次以2年為限；除懷孕生產、延長病假及生病留職停薪外，育嬰及侍親留職停薪必要時同一事由得再延長1年。」
- 三、經查本院學術諮詢總會依據106年3月22日本院數理科學組新進研究人員座談會建議，鑑於女性研究人員因懷孕生產提請延長聘期1年，乃女性同仁之權益，爰建議修訂上開規定，將女性研究同仁有生育事實申請延長聘期1年1節，修正為由女性同仁提出申請，所長、研究中心主任核准，報院核備即可，無須經過所務會議或中心業務會議通過。茲以我國少子化問題日益嚴重，考量上開建議事項符合政府推動鼓勵生育之政策，爰修正本規程第13條第2項有關延長聘期核准程序之規定，申請事由如係分娩，得逕由所長（處主任）核准並報經院方核備後延長聘期，至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事由，仍維持現行規定，需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

四、檢附本院研究所組織規程第 13 條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 1 份，列於附件 3（第 26 頁），請參閱。

擬處意見：本案經討論通過後，擬簽請院長核定發布並報請總統府函轉考試院核備及函送立法院備查。

決 議：通過（舉手表決，出席評議員過半數同意）。

附件 1

自 107 年 4 月迄今，發布之人事任命如下：

- 一、聘沈聖峰先生為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副主任，聘期自 107 年 3 月 6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續聘許聞廉先生為資訊科學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7 日止。
- 三、續聘王新民先生為資訊科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7 日止。
- 四、續聘劉庭祿先生為資訊科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7 日止。
- 五、續聘王柏堯先生為資訊科學研究所資訊室室主任，聘期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6 月 17 日止。
- 六、聘魏培坤先生代理應用科學研究中心副主任，代理期間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新任主任到任為止。
- 七、聘朱治偉先生代理應用科學研究中心副主任，代理期間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新任主任到任為止。
- 八、續聘李世昌院士為資訊科技創新研究中心網格與科學計算專題中心執行長，聘期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
- 九、聘劉璧榛女士為民族學研究所資訊室室主任，聘期自 107 年 6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
- 十、聘李定國先生代理物理研究所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6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一、聘張嘉升先生代理物理研究所副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6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二、聘王子敬先生代理物理研究所副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6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三、聘許聞廉先生代理資訊科學研究所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8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四、聘王新民先生代理資訊科學研究所副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8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五、聘劉庭祿先生代理資訊科學研究所副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8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六、聘王柏堯先生代理資訊科學研究所資訊室室主任，代理期間自 107 年 6 月 18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十七、續聘謝國雄先生為社會學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7 月 10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9 日止。
- 十八、續聘吳齊殷先生為社會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7 月 10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9 日止。
- 十九、續聘陳志柔先生為社會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7 月 10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9 日止。
- 二十、續聘陳嘉銘先生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資訊室室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31 日止。
- 二十一、續聘周大興先生為中國文哲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2 月 9 日止。
- 二十二、續聘李達嘉先生為近代史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十三、續聘巫仁恕先生為近代史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十四、續聘張哲嘉先生為近代史研究所檔案館館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十五、續聘孫慧敏女士為近代史研究所資訊室室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十六、續聘修丕承先生為資訊科技創新研究中心副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二十七、續聘潘光哲先生為近代史研究所胡適紀念館館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十八、續聘王麗蕉女士為台灣史研究所檔案館館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 二十九、聘張卿卿女士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調查研究專題中心執行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十、續聘呂妙芬女士為近代史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十一、聘鄧育仁先生為歐美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十二、聘洪德欽先生為歐美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十三、聘陳柳先生為歐美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十四、續聘林玲君女士為近代史研究所圖書館館主任，聘期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
- 三十五、聘沈家寧先生代理基因體研究中心生技育成專題中心執行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8 月 1 日起至新任執行長到任為止。
- 三十六、核派劉秉鑫先生為院本部法制處處長，並自 107 年 8 月 8 日起生效。
- 三十七、聘程舜仁先生代理數學研究所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8 月 12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三十八、聘林正洪先生代理數學研究所副所長，代理期間自 107 年 8 月 12 日起至新任所長到任為止。
- 三十九、續聘李景輝先生為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
- 四十、續聘王祥宇先生為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
- 四十一、續聘陳舜伶女士為法律學研究所資訊室室主任，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二、續聘范毅軍先生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地理資訊科學研究專題中心執行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三、聘王子敬先生為物理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四、聘李尚凡先生為物理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五、聘郭巧玲女士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資訊室室主任，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六、聘曾國祥先生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圖書館館主任，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七、聘張嘉升先生為物理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八、聘廖弘源先生為資訊科學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 四十九、聘邱子珍女士為本院學術諮詢總會副執行秘書，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
- 五十、續聘許雪姬女士為台灣史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
- 五十一、續聘張隆志先生為台灣史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
- 五十二、續聘曾品滄先生為台灣史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
- 五十三、續聘林文昌先生為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
- 五十四、聘楊瑞彬先生為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止。
- 五十五、聘魏金明先生為原子與分子科學研究所副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14 日止。
- 五十六、聘吳素幸女士為植物暨微生物學研究所所長，聘期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

附件 2

自 107 年 4 月迄今，本院人員各項榮譽事蹟如下：

- 一、神經元的樹突複雜如大樹分枝。當大腦出現阿茲海默症等病變時，神經樹突型態也經常出現異狀。本院 TIGP-MCB 計畫學生 Vanitha Nithianandam 於分子生物研究所簡正鼎特聘研究員實驗室中發現，當細胞內重要骨架成分——肌動蛋白的團狀結構（actin blobs）停滯某處時，肌動蛋白會於該停滯點注入大量新的樹突，以穩定其結構。此一新的樹突形成機制，可促進如痛覺神經元長出大型的樹突結構。本研究已於本（107）年 7 月 24 日發表在 *Journal of Cell Biology*。
- 二、2012 年物理學界發現了「希格斯玻色子（Higgs boson）」，由於它微小且難以捉摸，也被喻為「上帝粒子」。如今，科學家對上帝粒子又有更進一步的掌握。本（107）年 8 月 28 日，歐洲核子研究組織（CERN）宣布，大型強子對撞機的超環面儀器（ATLAS）團隊已觀察到希格斯玻色子確實會衰變成一對底夸克，證實了一套粒子物理的預測；本院物理所王嵩銘副研究員領導的團隊，對此次重大發現具關鍵貢獻。
- 三、秀麗隱桿線蟲（*Caenorhabditis elegans*）為諾貝爾獎得主 Sydney Brenner 於 60 年代所發現，為第一種完成全基因組測序的多細胞真核生物，也是生物學、基因體學等領域中最常用的模式生物之一。本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蔡怡陞助研究員等研究人員與國際研究團隊合作，找到秀麗隱桿線蟲之最近緣種 *Caenorhabditis inopinata*，解序其全基因體，並建立一系列的分生實驗平台。此物種可作為模式生物親緣最接近的比較物種。相關研究成果於本（107）年 8 月發表於國際期刊《自然通訊》（*Nature Communications*），同時獲選為該期刊主編選擇之重點論文。

- 四、本院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羅傳倫特聘研究員及農業生物科技研究中心徐麗芬特聘研究員，在抗癌、植物新藥等研究貢獻良多，獲頒第 14 屆永信李天德醫藥科技獎之「卓越醫藥科技獎」。此外，本院基因體研究中心陳韻如副研究員，則榮獲旨在鼓勵 45 歲以下傑出醫藥科技研究人才的「青年醫藥科技獎」。而本院王雅葶（生物化學研究所）、吳韋伸（基因體研究中心）、林秀娟（分子生物研究所）及葉希文（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等 4 位博士後研究人員，則獲頒「傑出論文獎」，鼓勵其在就學期間的研究發現。
- 五、醣複合疫苗在對抗特定抗藥性致病菌有明顯成效，若能有效提升其製成效率及生物活性，將可加速疫苗的發展，並促成更為廣泛應用的新興療法。本院生物化學研究所吳世雄特聘研究員的研究團隊與基因體研究中心的吳宗益研究員共同合作，發現 Pseudaminic acid (Pse) 單醣在醣複合疫苗的發展上極具重要性，此一發現已於本（107）年 7 月 2 日發表在《美國化學會期刊》（*Journal of the American Chemical Society*）。
- 六、傑出人才發展基金會於本（107）年 7 月 19 日公布第六屆「年輕學者創新獎」獲獎名單，本院共 4 位研究人員獲獎。分別是地球科學研究所謝文斌副研究員，其專長領域為實驗高壓物理、地球物理；資訊科學研究所楊得年研究員，其專長領域為 Network Analysis and Optimization；資訊科技創新研究中心林彥宇副研究員，其專長領域為電腦視覺、圖形辨識；分子生物研究所薛雁冰助研究員，其專長領域為真菌學、分子遺傳學。
- 七、本院陳定信院士於本（107）年 7 月 19 日獲蔡英文總統頒授「二等景星勳章」，表揚陳院士一生致力於研究及對抗肝炎，並協助臺灣推動肝炎防治的卓越貢獻。
- 八、本院應用科學研究中心蔡定平特聘研究員獲頒「第十六屆有庠科技講座」光電科技類得主。蔡特聘研究員在近場光學、奈米光電、

電漿子光學、超穎物質、生醫光電、綠色光電、量子光電等領域有開創性成果，屢獲國際科學媒體報導，並應用於能源、環境與優質生活等，擁有關鍵技術，也成功技轉廠商，貢獻卓著。此外，本院資訊科學研究所張原豪研究員及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廖永豐副研究員則榮獲「第十六屆有庠科技論文獎」。張研究員獲獎論文為〈嵌入式系統之檔案系統的空間利用率提升〉，廖副研究員獲獎論文則為〈ErbB2 藉調節細胞自噬作用控制阿茲海默症中 APP-CTFs 的蛋白恆定〉。

- 九、本院地球科學研究所劉怡偉博士後研究學者與其國際合作團隊，透過穩定碳、氧、硼同位素及粒態有機碳與無機碳比例，探討海洋酸化對海岸地區鈣板藻種屬 *Ochrosphaera neapolitana* 的影響。此種藻類能維持體內的酸鹼值，並透過吸收海水中的無機碳，維持成殼作用及光合作用進行。此研究成果有助了解海洋生物如何調節生理機制，以面對過去或現今全球變遷的衝擊。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7 月 20 日發表在《自然通訊》。
- 十、傳統天然藥物在做為尋找具生物活性的前導化合物上，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但它們要發展成為現代藥物的過程中，特別是鑑定其活性標靶卻充滿困難。本院生物化學研究所吳世雄特聘研究員研究團隊與宜蘭大學及新加坡國立大學合作探討 Z-(+)-異柴胡內酯（一種萃取自南柴胡 *Bupleurum scorzonerifolium* 的木質素）的活性標靶蛋白及其分子機轉，用於後續藥物開發的潛力。此項研究結果，於本（107）年 6 月 11 日發表於 *Angewandte Chemie* 國際期刊。
- 十一、本院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周雅惠助研究員領導之研究團隊，利用果蠅大腦中處理嗅覺的神經細胞，建立了一套基因篩選平台，透過該平台，未來將可探尋調控神經細胞發育、病變及死亡的各種分子機制。相關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6 月 8 日發表於國際學術期刊《自然通訊》(*Nature Communications*)。

- 十二、本院丘成桐院士於本（107）年 7 月 2 日在羅馬舉行的第 15 屆馬塞爾·格羅斯曼會議中，獲頒物理學大獎「馬塞爾·格羅斯曼獎」（Marcel Grossmann Awards）。該獎項首度頒予華人數學家，丘院士亦為國內首位獲獎人。
- 十三、本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邱志郁研究員領導之研究團隊，日前發現臺灣水稻田表層土壤可能存在高效能的嗜甲烷菌。該菌能有效地將水稻田深層土壤所產生之甲烷氧化成為二氧化碳，進而減低甲烷所造成的溫室效應影響。這項最新的研究成果已發表在土壤學的頂尖學術期刊《土壤生物學與土壤生物化學》（*Soil Biology and Biochemistry*）
- 十四、回溯 2007 年，本院基因體研究中心洪上程特聘研究員帶領其學生團隊，包括王正中博士及 Dr. Suvarn Kulkarni，利用「一鍋化」之策略，在醣分子合成的過程中，運用不同的保護基團方法，使鍵結的次序和方位，依照設計的步驟進行，而成功的合成出醣分子。此「一鍋化」的研究，除曾於 2007 年發表在《自然》期刊，開啟化學領域新視野外，本（107）年 6 月 5 日《化學評論》，也刊登洪上程特聘研究員等人在「醣」化學領域的回顧式報告。
- 十五、臺灣原生種白花蝴蝶蘭 *Phalaenopsis Aphrodite* — 臺灣阿嬤，花型優美、花梗健壯，是目前蘭花市場上重要的育種材料。本院農業生物科技研究中心施明哲特聘研究員所領導之研究團隊，首次將白花蝴蝶蘭的全基因體進一步繪製成染色體圖譜及遺傳連鎖圖譜，建立一套完整的分子育種系統，將基因與蘭花的表現特徵一一對應。未來可望針對蘭花的顏色、形狀等特徵，精準地訂製出新品種。本研究論文已於本（107）年 4 月 28 日刊載於國際植物科學領域代表性期刊《植物生物科技期刊》（*Plant Biotechnology Journal*）。

- 十六、人工光合作用可收集太陽能源，並將二氧化碳轉換成燃料。本院原子與分子科學研究所陳貴賢特聘研究員，利用含碳二硫化錫得到突破性成果，將光化學量子轉換效率提升至 0.76%，同時可以選擇性生產乙醛，開啟了人工光合作用的新頁。此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1 月 16 日發表於《自然通訊》期刊。
- 十七、細胞內的中心粒遠端，有複雜的蛋白質分子所組成主纖毛生長的重要結構。長久以來，生物學家一直認為遠端附屬物的結構是九片扇狀。本院原子與分子科學研究所廖仲麒副研究員及博士後研究學者楊東霖，運用超高解析度顯微技術，將 16 種不同的蛋白質一一精確定位，找出扇葉間新的間質結構，並利用 CRISPR 技術揭開扇葉與間質的不同功能，論文已於本（107）年 5 月 22 日發表於《自然通訊》期刊。
- 十八、癌症奈米化療藥物可望大幅降低破壞正常細胞的機率，減少副作用！本院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研究員羅傳倫特聘研究員所領導之研究團隊，發現一種簡單且通用的化學方法，能有效使抗癌藥物主動裝載並穩定保留在奈米微脂體內，一路直達癌細胞，再釋放出抗癌藥物，避免藥物在體內循環過程中過早外洩，引發全身毒性。相關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5 月 10 日登上國際期刊《自然通訊》（*Nature Communications*）。
- 十九、為鼓勵國內年輕學者深入學術研究並有重要貢獻，本院自 1996 年起頒授「年輕學者研究著作獎」，獎項審查程序嚴謹，獲獎者均為一時之選。此次共選出 12 位年輕學者，其中本院共有 5 名學者獲獎，包括本院地球科學研究所副研究員謝文斌、本院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副研究員許惠真、本院分子生物研究所助研究員陳俊安、本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助研究員倉本尚德以及本院經濟研究所副研究員陳樂昱。
- 二十、本院分子生物研究所顏雪琪副研究員所領導之研究團隊，日前新發現一個由蛋白質管理蛋白質品質的機制：CRL2 蛋白質能

辨識出缺陷蛋白的尾端特徵，進而將其標記、清除。此品管機制的發現，為蛋白質降解調控之研究豎起一座里程碑，並對蛋白質生物工程應用注入新的思維，有助蛋白質品管缺陷疾病發展醫療策略。本研究結果於本（107）年5月發表於國際期刊《分子細胞》（*Molecular Cell*），同時獲選為該期刊當期之重點論文，並以專文介紹。

- 二十一、本院基因體研究中心博士後研究學者陳貞均及國際研究生學程化學生物與分子生物物理學程(CBMB)博士生謝豐任，獲選出席2018年第68屆林島諾貝爾獎得主會議（Lindau Nobel Laureate Meeting），於本（107）年6月24日至29日赴德國林島，與諾貝爾獎得主們對話，並交流學術經驗。
- 二十二、本院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與哈佛大學「哈佛-史密松天文物理中心」（Harvard-Smithsonian Center for Astrophysics, CfA）的天文團隊，克服北極酷寒冰雪，於106年起成功架設格陵蘭望遠鏡，並於本（107）年4月，參與國際大型黑洞觀測計畫，未來可望為人類首次取得「超大質量黑洞」影像。
- 二十三、本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最新研究指出，鳥巢特徵不僅與鳥類適應環境有關，更會影響鳥類演化。該中心助研究員洪志銘與端木茂甯，帶領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大學生方怡婷，統整全世界8,000餘個鳥巢的外型結構、所在位置、附著方式等特徵，發現鳥巢演化史和鳥的演化息息相關，相關研究成果已於日前登上國際頂尖學術期刊《自然通訊》（*Nature Communications*）。
- 二十四、本院政治學研究所特聘研究員吳玉山院士，於本（107）年5月榮獲中央大學首屆「羅家倫講座」得主。羅家倫為著名的教育家與歷史學家，「五四運動」的命名者，也是運動中的學生領袖；羅家倫之女羅久華教授，為繼承父親的無私與宏

觀，捐助獎學金提攜學子，在中央大學成立「羅家倫講座」，以獎勵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的優秀學者長期投入學術研究。

二十五、本院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謝小燕研究員及博士後研究學者鄭宇哲，發現在眾多去泛素酶中，USP3 具有移除 CHK1 泛素化修飾的專一性；一方面將 CHK1 從染色體 DNA 上釋放出來，另一方面也移除了 CHK1 與其受質之間的障礙，使得 CHK1 的激酶活性得以完全發揮。

二十六、本院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周玉山研究員及本院博士後研究學者葉希文博士的最新研究，發現癌化的腫瘤細胞後期會表現大量的新穎致癌基因 Paraspeckle component 1 (PSPC1)，促使癌細胞增生、侵襲及轉移。周研究員表示，PSPC1 是科學界首次發現能主導癌細胞惡化的調控基因，未來若能抑制 PSPC1 表現，便能降低癌細胞生長和擴散，更有助研發新治癌藥物。

二十七、科技部為鼓勵博士後研究人員發表創新優質的重要學術著作，獎助國家未來學術菁英長期深入科技研究，特設立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著作獎，106 年度本院有 21 位獲獎人員，其中 15 位獲獎者(*)為曾任或現任本院「建立博士後研究人員制度」計畫所培育的博士後研究人員。該部每年遴選人數以 40 名為原則，獲獎人員由科技部頒發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及獎牌一面。獲獎人員名單如下：

編號	獲獎人員	研究所、研究中心
*1	張明中	中央研究院統計科學研究所
2	蔡宛育	中央研究院數學研究所
3	陳英同	中央研究院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
4	魏百駿	中央研究院物理研究所
*5	湯雅雯	中央研究院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
*6	王咨富	中央研究院原子與分子科學研究所
*7	何瑞玉	中央研究院化學研究所

編號	獲獎人員	研究所、研究中心
8	張耘瑗	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
9	傅慶州	中央研究院地球科學研究所
*10	陳昭安	中央研究院環境變遷研究中心
*11	賴青沂	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
*12	陳增益	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
*13	林仁俊	中央研究院資訊科學研究所
*14	黃俊凱	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
15	張家榮	中央研究院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
*16	林耀斌	中央研究院農業生物科技研究中心
*17	徐瑋瑩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18	陳清目	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
*19	張繼瑩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20	賴芸儀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21	陳佩甄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二十八、本院近代史研究所呂妙芬研究員、天文及天文物理研究所李景輝研究員、經濟研究所許育進副研究員、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郭紘志研究員、農業生物科技研究中心葉國楨研究員、統計科學研究所潘建興副研究員、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蕭高彥特聘研究員、植物暨微生物學研究所賴爾珉研究員、社會學研究所謝國雄研究員及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羅傳倫研究員共 10 人，榮獲科技部 106 年度傑出研究獎。科技部為獎勵研究成果傑出之科學技術人才，長期從事基礎或應用研究，以提升我國學術研究水準及國際學術地位，創造社會發展與產業應用效益，展現科研成果之多元價值，增強國家科技實力，每年遴選傑出人才，基礎研究類及應用研究類每年獎勵人數以 80 名為限。

二十九、本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鄭明修研究員所領導之研究團隊，發現東沙島海灘上，每年海漂垃圾量可達數百公斤重，年件

數更可高達數千件。上岸垃圾堆積情形，在季節上有顯著差異，主要以發泡塑膠、塑膠製品與漁具為主，以中國與越南為最大宗，占每個月垃圾量的 47.5%—63.7%。該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4 月 3 日發表於國際期刊《環境研究期刊》（*Environmental Research Letters*）。

三十、本院生物醫學科學研究所張雅貞助研究員之研究團隊，發現人體內常在菌的代謝物丁酸鹽，可透過免疫機制抑制氣喘。本研究顯示，短鏈脂肪酸中的丁酸鹽，可直接抑制第二型先天免疫細胞的增生與其生產細胞激素的功能，進而調控氣喘形成。研究團隊並在小鼠實驗中證實，利用口服或鼻腔給予丁酸鹽，確能有效改善由第二型先天免疫細胞所誘發的氣喘和發炎反應。該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3 月發表於國際期刊《過敏和臨床免疫學雜誌》（*Journal of Allergy and Clinical Immunology*）。

三十一、本院地球科學研究所謝文斌助研究員主導之國際研究團隊，透過超快光學與高壓鑽石砧技術的結合，測量鐵方鎂石在高壓狀態下的熱傳導率。研究發現在地核與地幔邊界在極高壓下，高鐵含量鐵方鎂石的熱傳導率會遠小於低鐵含量鐵方鎂石。研究團隊進一步證實鐵對於地球下地幔的熱傳行為、熱化學結構、冷卻速率以及地體動力學過程等，都具有極為重要的影響。此一發現有助於瞭解在地核與地幔邊界的超低速帶熱演化歷史。研究成果已於本（107）年 4 月 2 日發表於《美國國家科學院院刊》。

三十二、本院分子生物研究所林書葦助研究員之研究團隊，對飢餓如何調控覓食行為提出了一些解題線索。研究團隊的曹昌暉博士後研究學者，在研究果蠅的覓食行為時發現，果蠅腦中的某一神經迴路，會依其飢餓程度改變運作方式，並進一步促進或抑制果蠅對食物氣味的反應。類似的神經迴路也可能存在我們的腦中，控制我們的覓食行為，未來將透過神經迴路

機制的進一步研究，探索行為背後的動機。本研究已於本
(107)年3月16日發表於 *eLife* 期刊。

三十三、本院分子生物研究所蔡宜芳特聘研究員，榮獲2018年第11屆「臺灣傑出女科學家獎」。蔡特聘研究員為國際知名的植物營養學家，主要從事細胞膜蛋白的功能研究，利用遺傳方法找到第一個硝酸鹽轉運蛋白，開啟分子層次研究植物硝酸鹽運送的新紀元。更透過對硝酸鹽運送機制的了解，設計出提高作物氮利用效率的新策略，有助於減少氮肥對環境的危害，取得臺、美專利，更被寫入植物生理學的教科書。

三十四、本院分子生物研究所鄭珮琳助研究員所屬之神經元型態工程實驗室，研發出新的體外類腦培養系統，並證實不同軟硬度的生長環境，將影響神經細胞的型態及行為，研究團隊進一步發現調控突觸發生的新機轉：透過粘附作用因子和胞吞作用因子之間的基因表現與拮抗作用，新生神經元可決定神經元是否即時產生突觸。本次發現將可進一步探討在不同物理環境中，神經元如何調節基因表達及改變膜的機械性。此研究成果已於2017年12月發表於 *elife* 期刊。

中央研究院研究所組織規程第十三條修正草案總說明

現行本院研究所組織規程（以下簡稱本規程）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助研究員於第一項第二款應通過升等之八年年限屆滿前，及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第一項第三款應通過升等或長聘之五年年限屆滿前，如有懷孕生產、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情形，得檢具證明文件，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

經查本院學術諮詢總會依據一百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院數理科學組新進研究人員座談會建議，鑑於女性研究人員因懷孕生產提請延長聘期一年，乃女性同仁之權益，爰建議修訂本規程第十三條第二項規定，將女性研究同仁有生育事實申請延長聘期一年一節，修正為由女性同仁提出申請，所長、研究中心主任核准，報院核備即可，無須經過所務會議或中心業務會議通過。

茲以我國少子化問題日益嚴重，考量上開建議事項符合政府推動鼓勵生育之政策，爰修正本規程第十三條第二項有關延長聘期核准程序之規定，申請事由如係分娩，得逕由所長（處主任）核准並報經院方核備後延長聘期，至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事由，仍維持現行規定，需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

中央研究院研究所組織規程第十三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十三條 研究人員之聘期規定如下：</p> <p>一、助理及研究助理之聘期，每次各為二年，於聘期屆滿前六個月，由所(處)務會議決議報請院長核定之。必要時，得由所(處)務會議評審通過，方得續聘。</p> <p>二、助研究員之第一次聘期為五年。在第一次聘期屆滿前，經依聘審要點評審通過續聘者，聘期為三年；在聘期屆滿前未能升等者，不再續聘。升等為副研究員時評審成績特優者，得由所長(處主任)推薦長聘，陳請院長核定其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但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助研究員，經依聘審要點評審通過升等者，同時取得長聘，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p> <p>三、副研究員之第一次及第二次聘期各為五年，第三次以後各為三年；在每次聘期屆滿前，應依聘審要點辦理續</p>	<p>第十三條 研究人員之聘期規定如下：</p> <p>一、助理及研究助理之聘期，每次各為二年，於聘期屆滿前六個月，由所(處)務會議決議報請院長核定之。必要時，得由所(處)務會議評審通過，方得續聘。</p> <p>二、助研究員之第一次聘期為五年。在第一次聘期屆滿前，經依聘審要點評審通過續聘者，聘期為三年；在聘期屆滿前未能升等者，不再續聘。升等為副研究員時評審成績特優者，得由所長(處主任)推薦長聘，陳請院長核定其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但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助研究員，經依聘審要點評審通過升等者，同時取得長聘，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p> <p>三、副研究員之第一次及第二次聘期各為五年，第三次以後各為三年；在每次聘期屆滿前，應依聘審要點辦理續</p>	<p>一、本條修正第二項規定。</p> <p>二、現行本條第二項規定，助研究員於本條第一項應通過升等之八年年限屆滿前，以及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本條第一項應通過升等或長聘之五年年限屆滿前，如有懷孕生產、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情形，得檢具證明文件，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p> <p>三、經查本院學術諮詢總會依據一百零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本院數理科學組新進研究人員座談會建議，鑑於女性研究人員因懷孕生產提請延長聘期一年，乃女性同仁之權益，爰建議修訂本條第二項規定，將女性研究同仁有生育事實申請延長聘期一年一節，修正為由女性同仁提出申請，所長、研究中心主任核准，報院核備即可，無須經過所務會議或中心業務會議通過。</p> <p>四、茲以我國少子化問題日益嚴重，考量上開建議事項符合政府推動鼓勵生育之政策，爰修正本條第二項有關延長聘期核准程序之規定，申請事由如係分娩，得逕由所長(處主任)核准並報經院方核備後延長聘期，至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事由，仍維持現行規定，需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聘。但於新聘或續聘時評審成績特優者，或已獲其他學術研究機構長聘者，得由所長(處主任)推薦，陳請院長核定其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應於第一次聘期五年內依聘審要點評審通過升等或長聘，審查通過者，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未通過者，不予續聘。</p> <p>四、研究員之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p> <p>五、特聘研究員之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p> <p>六、年滿六十五歲之本院院士，得依聘審要點之規定，新聘為特聘研究員至年滿七十歲為止。</p> <p>七、獲全球性學術殊榮者，得依聘審要點之規定，新聘為特聘研究員，不受年齡之限制，其聘期由院長提請院務會議決定之。全球性學術殊榮之參考項目由院務會議另定之。</p>	<p>聘。但於新聘或續聘時評審成績特優者，或已獲其他學術研究機構長聘者，得由所長(處主任)推薦，陳請院長核定其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應於第一次聘期五年內依聘審要點評審通過升等或長聘，審查通過者，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未通過者，不予續聘。</p> <p>四、研究員之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p> <p>五、特聘研究員之聘期至年滿六十五歲為止。</p> <p>六、年滿六十五歲之本院院士，得依聘審要點之規定，新聘為特聘研究員至年滿七十歲為止。</p> <p>七、獲全球性學術殊榮者，得依聘審要點之規定，新聘為特聘研究員，不受年齡之限制，其聘期由院長提請院務會議決定之。全球性學術殊榮之參考項目由院務會議另定之。</p>	<p>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並酌作文字修正。</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助研究員於前項第二款應通過升等之八年年限屆滿前，及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前項第三款應通過升等或長聘之五年年限屆滿前，如有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情形，得檢具證明文件，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u>如係分娩，得檢具證明文件，逕由所長(處主任)核准並報院方核備後延長聘期。</u>延長之聘期，每次<u>分娩</u>、請延長病假及生病留職停薪者均以一年為限；育嬰及侍親留職停薪者每次以二年為限；除<u>分娩</u>、延長病假及生病留職停薪外，育嬰及侍親留職停薪必要時同一事由得再延長一年。</p> <p>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研究人員如未獲續聘或主動放棄續聘，或助研究員於第一項第二款及依前項延長之聘期屆滿前經評審未獲通過升等，或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第一項第三款之第一次五年及依前項延長之聘期內未通過升等或長聘者，得報</p>	<p>助研究員於前項第二款應通過升等之八年年限屆滿前，及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前項第三款應通過升等或長聘之五年年限屆滿前，如有<u>懷孕生產</u>、罹患重大疾病請延長病假及因育嬰、侍親或生病留職停薪等情形，得檢具證明文件，經所(處)務會議同意及院方核准後延長聘期。延長之聘期，每次懷孕生產、請延長病假及生病留職停薪者均以一年為限；育嬰及侍親留職停薪者每次以二年為限；除懷孕生產、延長病假及生病留職停薪外，育嬰及侍親留職停薪必要時同一事由得再延長一年。</p> <p>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研究人員如未獲續聘或主動放棄續聘，或助研究員於第一項第二款及依前項延長之聘期屆滿前經評審未獲通過升等，或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八月一日起新聘之副研究員於第一項第三款之第一次五年及依前項延長之聘期內未通過升等或長聘者，得報請延長聘期一年或辦理資遣。延聘期間不得辦理續聘、升等或長聘，延</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請延長聘期一年或辦理資遣。延聘期間不得辦理續聘、升等或長聘，延聘期滿後，不得辦理資遣。</p>	<p>聘期滿後，不得辦理資遣。</p>	